

盐城经开区检察院

# 以“融党建”引领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

□赵洋洋

盐城经开区检察院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积极探索党建工作新载体新模式,坚持党建引领,积极构建服务型、创新型、效能型党总支,有力推动党建与业务融合互促、双优同创,充分发挥党建工作团结凝聚人、引领发动人、宣传激励人的作用,以高质量党建引领推动队伍建设攻坚,为全力助推国家级经开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的组织保障。

抓主业强宗旨,构建服务型党总支。出台《“为党旗增辉,为发展添彩”检企共建方案》,推动各支部开展“进企业、进项目”大走访活动,充分了解企业的法治诉求和发展需求,提供“菜单式”专题普法宣讲。与汉创等科技企业开展检企党组织共建,将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的研学活动“开进”企业,进一步察企情、听企言,实现互带互动、优势互补、资源共享。以党员为主体的青年检察官宣讲团作为盐城市机关唯一代表,荣获全市最佳志愿服务组织。院获评“省文明单位”“全市政法工作先进集体”,1名团干部获评“江苏省优秀共青团干部”。

抓载体强活力,构建创新型党总支。院党总支与区妇联、市松江路小学等单位部门建立党建联盟,在“栀子花开”未成年人检察保护中心联合设立“家庭教育指导工作站”,常态化开展送法进校园、进课堂、

模拟法庭等活动,与盐城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共建预防基地被授予“全国预防青少年犯罪研究基地”。对院史陈列室进行改造升级,打造“百年党史中的检察档案馆”,展现检察工作的发展脉络和奋斗历程,通过对党史、检察史的沉浸式学习,切实做到学党史、悟思想、办实事、开新局。明确“微视频也有大作为”的传播新思路,积极向人民群众宣传党的思想、传播检察好声音。2021年以来,先后有6部微视频3次荣获国家级奖项、3次荣获省级奖项。院获评全市“七五”普法先进单位。

抓素能强基础,构建效能型党总支。坚持“将支部建在科室”,让党的旗帜飘扬在办案第一线。针对金融犯罪案件专业性强、新型网络犯罪复杂多变的趋势,优选政治强、作风硬、敢担当、业务熟的3名党员担任主办检察官,组建网络金融犯罪专业办案团队,先后办理网络金融犯罪31件207人,网络金融办案团队建设获全市政法领域“十大创新项目”,该院被省检察院记集体三等功。结合省市检察业务竞赛计划,以支部为单位,坚持“课堂+实战”同步推进,以现场教学树理念,以实战操作促提升,以业务竞赛提能力。今年以来,1名干警获得全省公文信息写作能手,8名干警分别在市院案例撰写和公文写作竞赛中取得佳绩。

## 受人之托背诚信,造成损失当赔偿

**案情回顾:**陈某委托叶某购买车辆,叶某未能按陈某指示购买车辆,于同日与销售商签订了两份同样的合同,并用陈某支付到销售商处的首付款用于履行自己名下的合同,购买了车辆。在陈某询问其车辆及营运收入情况,并要求其对账时,叶某多次推脱。陈某遂诉至法院,要求叶某返还车辆及相关损失。

**法院审理:**一审法院对陈某诉求未予支持,后陈某提起上诉。二审法院审理认为,双方在审理中均否定合伙、而认同委托购车的法律关系,案涉的委托合同合法有效。

陈某基于信任,将购车事宜委托叶某具体实施,但叶某将陈某按其指示转账的首付款挪用抵算自己购车款,且向陈某隐瞒该情况,陈某多次要求其对账,叶某均以各种理由搪塞。因此应当认定,叶某在接受委托后不仅没有及时、客观、全面地向陈某告知车辆购买的真实进展情况,亦在能

够交付车辆的情况下,没有及时、诚信地向陈某交付代为购买的车辆。尽管双方系无偿委托关系,但其故意未完成委托事项,主观恶意较大,应当向陈某承担相关损失的赔偿责任。

**法官说法:**诚实守信既是中华民族的优良传统,也是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道德基石。“受人之托,忠人之事”,不仅体现了对他人嘱托的责任与担当,更是对自身信誉的珍重与维护。失去忠实和诚信之人,不仅要面对道德的谴责,更要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人民法院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就是要充分发挥司法裁判的导向作用,让失信者付出代价,使守信者得到激励。当然,委托人亦应依法审慎选择委托对象,合理确定委托事项和委托权限,做“甩手掌柜”或监督、跟进工作不到位,都可能付出相应成本。

张振福 张秀芳



亭湖公证处 电话:88316307

地址:盐城市亭湖区人民中路76号

盐都公证处 电话:88320196

地址:盐城市青年中路26号圣华名都大厦2幢10楼

建湖公证处 电话:87081508

地址:建湖县人民南路440号(建湖县人民南路666号)



盐城仲裁委员会

YANCHENG ARBITRATION COMMISSION

签订合同选仲裁  
解决纠纷靠仲裁  
规范合同 降低风险

仲裁热线:4007107113

传真:0515-88377958

咨询电话:86663121 86663651

86663902 86663309

官方网址:<http://www.yczcw.cn>

地址:盐城市亭湖区毓龙东路17号

(毓龙桥东侧路南)

射阳检察院

## “三个到位”规范干警网络行为

**盐城晚报讯** 为持续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全面加强检察队伍建设,射阳检察院多措并举做实“三个到位”,切实规范干部网络行为,促进检察队伍正规化专业化建设。

组织学习到位。通过召开班子例会、全院干警大会,组织认真学习《中共中央宣传部、中共中央组织部、中央网信办印发<关于规范党员干部网络行为的意见>的通知》文件内容,并将其纳入各支部当月学习计划,有效提升全体干警思想认识、凝聚合力。

部署落实到位。组织开

展“党员干部签订规范网络行为承诺书”活动,领导班子、部门长带头签订承诺书,带头践行承诺,为全院干警作出表率。全院共签订承诺书92份,党员覆盖率达100%。

督促检查到位。将承诺践诺情况纳入该院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政治部联合派驻纪检监察组、院检务督察、机关纪律委员会等部门,常态化对全院干警承诺践诺情况进行督察检查,时刻提醒党员干部积极履行承诺,共同营造健康向上、风清气正的网络环境。

蔡振亚 吴东玮

射阳法院、检察院

## “两长”同庭履职 敲响反腐警钟

**盐城晚报讯** 近日,射阳法院公开开庭审理了被告人姚某某涉嫌犯贪污、受贿罪一案。射阳法院院长担任审判长,射阳检察院检察长出庭支持公诉。

公诉机关指控,被告人姚某某在担任某单位财务审计局局长期间,伙同高某某(另案处理),利用职务便利骗取公款,非法收受财物,应当分别以贪污罪、受贿罪追究其刑事责任。

在审判长主持下,合议庭

围绕公诉机关指控的事实和提供的证据,组织控辩双方进行举证质证,控辩双方充分发表意见,各环节有序进行,被告人姚某某对犯罪事实供认不讳。庭审结束后,合议庭宣布择期宣判。

射阳县纪委监委、县交通局、新坍镇政府、城建集团等单位90余名公职人员及部分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旁听庭审,“零距离”接受反腐倡廉警示教育。

杨蕾

## 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 拍卖公告

(2023)苏0991执2220号

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对秦凤芳名下的位于盐城市城南新区戴庄路51号光明花苑39幢503室的房产进行拍卖。上述房产将于2023年10月8日10时至2023年10月9日10时止(延时除外)(一拍)、2023年10月30日10时至2022年10月31日10时止(延时除外)(二拍),在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网址:<http://sf.taobao.com/0515/10>)进行拍卖。若第一次拍卖成交,则取消第二次拍卖。详细信息请登录上述网址浏览查询,有意者请按网站公布要求参加竞买。

二〇二三年九月四日

## 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 拍卖公告

(2023)苏0991执2267号

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对唐艺莹、刘俊名下的位于盐城市城南新区戴庄路3号天钻花园10幢1302室的房产进行拍卖。上述房产将于2023年10月9日10时至2023年10月10日10时止(延时除外)(一拍)、2023年11月1日10时至2022年11月2日10时止(延时除外)(二拍),在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网址:<http://sf.taobao.com/0515/10>)进行拍卖。若第一次拍卖成交,则取消第二次拍卖。详细信息请登录上述网址浏览查询,有意者请按网站公布要求参加竞买。

二〇二三年九月五日